

**2004 年组织会议续会**

2004 年 5 月 4 日和 5 日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主席玛尔亚塔·拉西女士（芬兰）  
在非正式协商基础上提出的决议草案****几内亚比绍问题特设咨询小组**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回顾**其 2002 年 7 月 15 日第 2001/1 号决议和 2002 年 10 月 25 日第 2002/304 号决定。理事会在前者决定考虑在任何冲突后非洲国家提出请求后设立一个特设咨询小组，在后者决定设立几内亚比绍问题特设咨询小组，

**还回顾**其 2003 年 1 月 31 日第 2003/1 号决议，其中理事会赞赏地注意到几内亚比绍问题特设咨询小组的报告、<sup>1</sup> 欢迎它提出的建议、赞同它陈述的伙伴关系办法，并决定将该咨询小组的任期延长到理事会 2003 年 7 月实质性会议，

**又回顾**其 2003 年 7 月 24 日第 2003/53 号决议，其中理事会赞赏地注意到几内亚比绍问题特设咨询小组的补充报告，<sup>1</sup> 将该咨询小组的任期延长到理事会 2004 年 1 月组织会议，并要求它提交一份报告，

**回顾**其 2003 年 7 月 24 日第 2003/50 号决议，其中理事会重申必须在其 2004 年实质性会议上评估从该特设咨询小组得到的启示，并强调必须评估在落实该小组各项建议方面取得的进展，

1. **赞赏地注意到**几内亚比绍问题特设咨询小组的报告，<sup>2</sup> 欢迎它提出的各项建议；

<sup>1</sup> E/2003/8。

<sup>2</sup> E/2004/10。



2. **欢迎**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和安全理事会在各自权限范围内，在几内亚比绍局势的处理方面相互配合与合作；

3. **还欢迎**几内亚比绍过渡政府实施该特设咨询小组提出的伙伴关系办法、欢迎国际社会继续支持过渡政府及支持过渡政府为实现可持续发展作出的努力，还欢迎最近举行的议会选举，这是朝恢复民主政府迈出的一个重要步骤，呼吁捐助国为这些努力提供进一步捐助；

4. **又欢迎**按照该小组在初次报告<sup>1</sup>中的建议，设立一个由联合国开发计划署管理的紧急经济管理基金并向基金提供捐款，请捐助国通过该基金提供进一步紧急援助；

5. **决定**将几内亚比绍问题特设咨询小组的任期延长到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2004 年 7 月实质性会议，目的是监督小组各项建议的执行情况、密切关注该国全面的人道主义局势以及经济和社会状况，并酌情向理事会 2004 年 7 月实质性会议提出报告；

6. **还决定**特设咨询小组应协助评估该小组在其任务期内及从执行其各项建议中得到的各种启示；

7. **又决定**该小组应邀请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2004 年主席、几内亚比绍之友小组主席和安全理事会预防和解决非洲冲突特设工作组主席参加小组的工作；

8. **请**秘书长、联合国发展集团、其他相关的联合国基金和方案及各专门机构继续协助特设咨询小组履行其任务，并请布雷顿森林机构继续为此目的提供合作。

---